关于推荐省科技专家库社会发展领域

高层次专家的通知

各高校、科研院所、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我省科技专家库高层次专家队伍建设，请各单位推荐我省社会发展领域的高层次专家，社会发展领域主要涵盖人口与健康（生物医药、医疗器械等）、节能环保（资源与环境、节能技术、应对气候变化等）、新能源（太阳能、风能、生物质能、核能等）、海洋科技（海洋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）、防灾减灾（防震减灾、气象现代化）、公共安全（生产安全、社会安全、突发事件应急技术）、可持续发展实验区建设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等。

请各单位在1月4日前，按照《省科技咨询专家库高层次专家入选条件建议》（附件1）要求，填报《广东省高层次专家推荐信息表》（附件2），[只需将电子版发送1976820401@qq.com](mailto:只需将电子版发送1976820401@qq.com)，各单位推荐人数不限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陈毓君，020-83163904。

省科技厅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处

2018年1月2日